

孟州市民政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- 根据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年报要求，市民政局结合工作实际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- 1.加强领导。我局对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，加强管理，做到常议常抓、抓实抓好，切实提高民政工作的透明度和行政效能。
 - 2.及时公开。我局严格按照政府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城乡低保、临时救助、社会组织登记、地名命名等政策执行情况，对不能公开的，及时做好解释说明。2022年共公开城乡低保名单6条，11个街道办事处村务公开44条，预算决算2条。
 - 3.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投诉举报、行政复议、行政许可等监督保障制度的落实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虽然取得一定成效，但还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公开的内容在形式上有待进一步完善，且实效性也需进一步加强；二是政务信息工作专业性强，缺少相对专业和专职的工作人员。下一步我局将从以下方面着力改进：

（一）提高认识，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梳理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

（二）增强全体干部职工的思想认识和工作技能，利用会议对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、格式进行培训，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。

（三）我局将认真按照上级文件精神，及时公布和更新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充分利用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

化、规范化，深入、持续、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